

彰武县水利局文件

彰水发[2017]52号

关于《彰武县万寿泉天然饮用水有限公司已建 年产3000吨天然饮用水项目水资源 论证报告书》审查的批复

彰武县万寿泉天然饮用水有限公司：

我局收到彰武县万寿泉天然饮用水有限公司已建年产3000吨天然饮用水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查请求后，立即组织有关部门及专家在彰武县水利局召开了专家评审会，就论证报告进行了详尽、细致的审查，并于2016年12月4日形成了彰武县万寿泉天然饮用水有限公司已建年产3000吨天然饮用水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专家组评审意见。

综合专家组评审意见，结合我县水资源开发利用的总体情况，原则上同意该项目取用地下水作为生产、生活及绿化用水和地面消防用水水源，年取水总量为0.66万m³。同时希望该项目在节约用水及废水处理上充分考虑，保证节水及废水处理设施能做到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。

